

七、投标人类型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嵊泗县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）的（2025年嵊泗县桥隧经常检查、国省道隧道定期检查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5年嵊泗县桥隧经常检查、国省道隧道定期检查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九通衢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2人，营业收入为17340.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365.7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/电子签名）：北京九通衢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5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